

东莞市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东水建函〔2022〕84号

关于2021年基建工程前期工作专项—大溪水 怀德水库扩建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说明

市水务局：

发来《东莞市水务局2022年部门绩效评价报告——2021年基建工程前期工作专项—大溪水怀德水库扩建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收悉，对于报告中所反映问题及建议，我中心高度重视，组织相关科室和人员对报告中提出的问题事项进行认真研究，逐条分析，明确工作责任，并制订了整改措施。现将有关整改措施如下：

一、关于合同和预算管理方面

当前合同支付条款的制定是参考市水务局和其他直属单位制定，前期工作经费的测算是由市水务局工程主管科室牵头开展，为做好合同和预算管理方面工作，7月21日我中心组织科室相关人员对合同条款进行了逐条梳理研究，接下来在制定新的工程合同时吸取和总结经验，进一步细化和完善支付进度条

款，结合工程的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预算计划，确保预算的科学性和资金的安全。

二、关于分包管理方面

前期工作合同中已有明确约定，所有专业分包行为须经我中心同意后才能开展，4月12日，我中心已通过工作函的形式提醒编制单位要落实合同中分包条款的约定，下来将加强对编制单位管理，确保及时做好专业分包报备管理工作。

三、项目进度管理方面

截至本次评价年度2021年，本项目的工作进展情况是按市水务局业务主管科室的要求及时完成的。为进一步做好项目进度管理工作，7月26日我中心组织会议与编制单位针对专题报告的编制进度计划进行认真梳理，接下来将加强与编制单位的沟通协调，根据工程整体进展情况及时推进相关专题报告的编制工作，做好阶段性总结和问题跟进。

四、预算绩效管理方面

（一）充分做好年度预算评估工作，细化预算管理，提前做好问题梳理分析，尽量降低出现影响项目进度的重大问题的概率；

（二）在执行年度支出的过程中，对预算支出实行细化的时间阶段管理，并建立年中支出预警机制，合理的设定年中预算支出的目标，发现实际的年中支出与目标相差较大时，及时分析原因，寻求解决问题的对策，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下半年的年

度预算；

（三）推进工作的过程中，强化沟通协调，力求如期推进工作，遇到重大问题需及时解决或呈递上级部门批示，避免由于工作的停顿影响年度预算的执行情况。



东莞市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2022年8月3日

